

銘傳大學 函

地址：(33348)桃園市龜山區大同里德明路
5號

承辦人：張照聆

承辦人傳真：(03)350-7001

承辦人電話：(03)350-7001#3291

受文者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03月08日

發文字號：銘校藝字第11301102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不指定）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舉辦「ART MCU 與 MAX YANG楊啟明創作展」聯展，
敬請協助宣傳並轉知貴屬單位或貴校師生蒞臨參觀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展覽日期：113年3月4日（星期一）至4月10日（星期
三）。

二、展覽地點：本校藝術中心桃園館

三、展場開放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週
末及國定假日休館。

四、展覽簡介：本次聯展除了展出本校學生的作品外，更邀請
楊啟明(MAX YANG)建築師展出數件油畫創作作品，歡迎蒞
臨參觀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文
交 換 章
2024/03/08
16:04:47

校長 李選士